

##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9,411,18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30%。因包叔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追加承诺（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追加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因此本次限售股解限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21,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89%。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完成相关股份的申请锁定手续。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1 月 10 日。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4,290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1,450 万股，并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上市时股本总额为 5,740 万股。公司上市后股份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 2008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公司 2007 年末的总股本 5,74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7,462 万股。

2、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网等指定媒体对外公布了《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08-035)。公司申请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对部分股东的股票按承诺进行解禁。此次申请全部解除限售股东人数为 1 人,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 13,384,800 股,占 200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7.94%。

3、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网等指定媒体对外公布了《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0-026)。公司申请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对部分股东的股票按承诺进行解禁。此次申请全部解除限售股东为 1 人,申请部分解除限售股东为 39 人,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 20,216,625 股,占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7.09%。

4、公司 2011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公司 2010 年末的总股本 7,462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1,193 万股。

5、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网等指定媒体对外公布了《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1-034)。公司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对部分股东的股票按承诺进行解禁。此次申请部分解除限售股东人数为 39 人,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 9,411,188 股,占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8.41%。

6、公司 2012 年 1 月 9 日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批授予 203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1,396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票的股东。

7、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网等指定媒体对外公布了《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2-028)。公司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对部分股东的股票按承诺进行解禁。此次申请部分解除限售股东人数为 39 人,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 9,411,187 股,占 201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总股本的 8.26%。

8、公司 2013 年 1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3 年 4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拟解锁股票的议案》，共计回购注销 63 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相关手续已于 2013 年 9 月完成，公司股本总额为 11,333 万股。

截止本信息披露日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总额为 14,430,487 股。

##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1、公司以包叔平先生为代表的 38 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之后每年转让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0%。

包叔平先生为代表的 38 位自然人股东在上市前所做出的上述承诺，是指相关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股份以及由持有公开发行前股份因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权益性分派所增加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每年可以解锁并上市流通不超过 20%，满 5 年后可以全部解锁完毕并全部上市流通。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个年度可转让股份的最高额度，不得超过《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规定。

2、公司股东上海古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在与包叔平先生于 2007 年 3 月 2 日签订的协议中约定，所持公司股票可以转让之日起，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

上海古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在上市前所做出的上述承诺，是指该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股份以及由持有公开发行前股份因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权益性分派所增加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每年可以解锁并上市流通不超过 25%，满

4 年后可以全部解锁完毕并全部上市流通。

3、公司股东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交大信息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该承诺已执行完毕。

4、公司股东欧姆龙(中国)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该承诺已执行完毕。

5、现任及历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包叔平、陆庆、潘世雷、李静、王彬、董樑、李海婴、李志清、唐长钧及王刚等 10 名股东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申报离任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经核查,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所有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未对该等股东提供任何担保。

###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1 月 10 日。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中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9,411,18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113,330,000 股的 8.30%。因包叔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追加承诺(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追加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因此本次限售股解限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21,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89%。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数为:法人股东 1 家、自然人股东 38 人。

4、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具体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职务	质押、冻结情况
----	-----------	-------------	-------------	----	---------

1	上海古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391,887	4,391,887		无质押、无冻结
2	包叔平	1,716,000	858,000	董事长/总经理	无质押、无冻结
3	唐长钧	1,404,975	702,488	原副董事长，已于2013年5月13日任职届满，离任退休	无质押、无冻结
4	姚钢	780,780	390,390		无质押、无冻结
5	周诚	725,010	362,505		无质押、无冻结
6	李坚	669,240	334,620		无质押、无冻结
7	陆庆	343,200	171,600	监事	无质押、无冻结
8	潘世雷	343,200	171,600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无质押、无冻结
9	杨晓鸣	268,125	134,063		无质押、无冻结
10	金晶	214,500	107,250		无质押、无冻结
11	李斌	214,500	107,250		无质押、无冻结
12	王洪祥	223,080	111,540		无质押、无冻结
13	丁国骏	214,500	107,250		无质押、无冻结
14	程中	187,044	93,522		无质押、无冻结
15	王刚	171,600	85,800		无质押、无冻结
16	刘庆	171,600	85,800		无质押、无冻结
17	李海婴	171,600	85,800	副总经理	无质押、无冻结
18	李静	171,600	85,800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无质押、无冻结
19	沈斌	171,600	85,800		无质押、无冻结
20	王彬	171,600	85,800	职工监事	无质押、无冻结
21	李志清	157,872	78,936	监事会主席	无质押、无冻结
22	程佶	152,724	76,362		无质押、无冻结
23	张弘	140,556	70,278		无质押、无冻结
24	蒋伟成	133,848	66,924		无质押、无冻结
25	董樑	128,700	64,350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无质押、无冻结
26	刘晓民	100,386	50,193		无质押、无冻结
27	张经纬	85,800	42,900		无质押、无冻结
28	郑凯	85,800	42,900		无质押、无冻结
29	刘叶妹	84,084	42,042		无质押、无冻结
30	姚斌	84,084	42,042		无质押、无冻结
31	陆念久	82,524	41,262		无质押、无冻结
32	沈龙根	68,640	34,320		无质押、无冻结
33	朱晓冬	68,640	34,320		无质押、无冻结
34	郭伟忠	68,640	34,320		无质押、无冻结

35	李晓豫	66,924	33,462		无质押、无冻结
36	王奕	66,924	33,462		无质押、无冻结
37	严晓月	60,060	30,030		无质押、无冻结
38	夏秀芳(见注1)	42,900	21,450		无质押、无冻结
39	殷健	25,740	12,870		无质押、无冻结
合计		14,430,487	9,411,188		

注：1、2009年7月，原为包叔平先生一致行动人的自然人夏秀芳因病去世，其与包叔平的委托受托关系自然终止，因此夏秀芳未能作出股份锁定的追加承诺，本次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1,450股；

2、其余一致行动人股东均作出追加承诺，承诺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追加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数量为9,411,188股，其中9,389,738股因追加承诺继续锁定，该部分股份性质将由“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变为“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不上市流通。因此本次申请解除限售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1,450股。

##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板上市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
- 4、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特此公告。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7日